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1049臺北市信義路5段7號9樓
承辦人：毛顯安
電話：81013631
電子信箱：1344@twse.com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4日
發文字號：臺證上二字第1121703001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1703001A00_ATTCH19.pdf)

主旨：修正本公司「證券承銷商申報受輔導公司基本資料作業辦法」附表「財務業務重大事件檢查表」如附件，自即日起施行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各證券承銷商
副本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(含附件)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(含附件)、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(含附件)、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(含附件)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(含附件)、全國律師聯合會(含附件)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(含附件)、法源資訊股份有限公司(含附件)、博仲法律事務所(含附件)、植根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(含附件)、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(含附件)、本公司上市一部(含附件)、秘書部(含附件)

